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签订了《2019年-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维护采购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合同风险提示

1、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，在实际履行中存在受不可抗力等影响造成的不确定性风险。

2、本合同费用结算实行月度加年度考核方式，考核分数与实际结算金额挂钩，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交期延误，未达质量标准从而影响公司收入的确认和利润水平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合同当事人介绍

1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新疆乌鲁木齐市红光山路 1966 号

2、与公司业务及关联情况

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3、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分析

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，财务状况较好，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合同的签约双方与内容

发包方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

承包方：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发包方向承包方采购网络综合代维服务

2、合同金额

合同预估总价为人民币：13,760 万元（大写：壹亿叁仟柒佰陆拾万元整）。

3、付款方式

合同中发包方应支付给承包方的服务费用实行月度加年度考核方式，考核分数与实际结算金额挂钩。代维服务费用分为基础代维费和年度尾款，基础代维费占总费用的 90%，分专业进行核算；尾款占总费用的 10%；月度考核成绩与基础代维费挂钩，年度考核成绩与尾款挂钩。

4、违约责任

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、违约责任、不可抗力、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。

5、合同签订时间

2019 年 3 月 22 日

6、合同生效条件及时间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7、合同履行期限

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6 日起算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终止，或至本合同实际结算金额达到本合同预估总价之日终止，以二者中先到者为准。

四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合同总金额为 13,760 万元，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 97,320.19 万元的 14.14%，本合同的顺利实施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影响力，提升公司品牌形象，且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五、合同的审议程序

本合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合同的履行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2019年-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维护采购框架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6日